

##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网锐捷”、“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于 2017 年 6 月 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17 年第 27 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通过。2017 年 7 月 2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向福建隼丰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326 号），本次交易获中国证监会核准。

根据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核准批复，结合本公司 2016 年权益分派实施情况，本公司对报告书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

1、在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五、本次交易的支付方式/（二）本次交易中的股份支付”、“第五节 发行股份情况/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三）发行价格和定价依据”、“第五节 发行股份情况/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四）发行数量”部分补充披露因利润分配调整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的相关内容。

2、在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八、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第五节 发行股份情况/四、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权架构”部分更新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股本总额及股本结构变化情况的相关内容。

3、在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四、本次交易不导致实际控制权的变化、不构成借壳上市”、“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八、本次交易不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化、不构成借壳上市”部分更新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股本总额及股本结构变化情况的相关内容。

4、在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九、本次交易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

及报批程序”、“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三、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部分更新了本次交易获得的批准情况。

5、在报告书“重大风险提示/一、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及“第十二节 风险因素/一、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删除本次重组审批风险内容。

特此说明。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26日